

2024 年度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
执法大队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单位的主要职责是：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物价、商标、专利、盐务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政策。参与制订并实施本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的制度措施。

(二)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规范化检核和管理。组织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指导、协调、监督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行政执法行为。

(三)依法查处本县辖区内违反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组织、协调、督办有全县性影响和跨区域的大案要案和典型案件，协调落实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

(四)参与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置和相关案件办理工作。

(五)承担县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完成依法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单位包括 5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	------	------	------

1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全额拨款	26
---	---------------	--------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单位主要任务是：为进一步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营造放心的消费环境，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今年以来，执法大队突出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产品，加大市监领域违法打击力度，开展以“护民生”为中心，深入推进“铁拳”行动等一系列专项行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突出重点领域执法稽查，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共出动执法车辆 446 余辆次，出动人员 1633 人次，检查经营户 800 余户，立案 56 起，撤销市场主体登记 2 起，不予立案 12 起，结案 45 起（去年结转 10 起，移送公安部门 5 起，不罚 3 起），其中（以结案计）工商类案件 13 起，认证类 2 起，食品类 10 起，药械类 3 起，质监类 9 起，传销类 1 起，检验检测类 6 起，商业贿赂类 1 起，罚没款 132.10 万元，入库款 129.30 万元。大队办理的汪惠珍销售未取得药品批准证明文件药品案入选省局 2024 年第一批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典型案例；丁一良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案入选泉州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系统知识产权十大行政保护典型案例，李婷婷涉嫌经营添加药品的食品案列入市局挂牌督办案件。

(二)深化系列专项行动。维护良好市场秩序组织开展全市“两节”安保集中打击整治，走私专项行动、2024年春季化肥质量执法专项、“守护知识产权”专项执法行动、“闽剑2-4号”打击整治走私集中统一行动等多项行动。开展市场监管系统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与县监察委员会、县人民检察院沟通、协调；从繁杂的案件线索中摸排、梳理、分析，确定初步线索信息并协助沟通线索移送事宜。同时在福州市局执法支队的密切配合下，对涉案多名相关人员、资金流向、涉案业务的承接情况展开调查取证。对当事人商业贿赂的违法行为予以罚款10万元。

(2)开展殡葬领域整治工作。根据省局、市局工作部署，配合县纪委监委、民政主管部门、市场股对万安陵园、崇武龙湖陵园开展监督检查，对2个陵园可能存在的涉嫌违规收费行为进行核查。

(3)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托专项整治、“点题整治”，配合县纪委、教育局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出动检查人员12人次，检查中小学校食堂8户次，为校园食堂整改提供行政指导1次。

(4)开展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工作。联合公安部门重点对县城夜市集中区域的烧烤店、夜宵店、火锅店和大排档等经营主体进行检查，累计检查各类餐饮店20家次，发现生熟混放等食品安全隐患8处，联合公安局肉类产品抽检2批次。

(5)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主要对车辆座椅、脚踏、

电池是否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是否存在销售改装电动车等行为开展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 16 余人次，检查电动自行车销售维修单位 8 家次，办结相关案件 4 起，罚没款 3.3 万元，没收不符合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 22 辆。（6）开展检验检测专项整治工作。以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条件和技术能力为重点，严查检验检测机构是否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规定开展检验检测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50 余人次，办理出具不实检验检测报告案件 5 起，罚没金额 15.39 万元。（7）开展打击传销专项整治行动。加强与司法部门的沟通联系，多次与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就涉嫌传销案件查办问题进行研讨，并对福建小吸牛科技有限公司涉嫌组织策划传销进行立案调查，目前已移送公安部门作进一步处理。

（三）重大活动食品保障，严守食品安全底线我队抽调人员做好两会、中高考期间、2024 年“泉州草莓音乐节”活动、政协两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派员 22 人次，对供餐点环境、原料、健康证件、供餐菜单等开展检查，对供餐原料及餐具进行快速检测，对采购渠道、粗加工、烹饪、分餐环节进行监督工作，保障两会 700 余人 15 餐次、中高考 10 个用餐点 5615 人 18 餐次用餐安全。

（四）重点指标任务完成情况：2024 年以来，全局共立案查处一般程序案件 554 起，简易案件 276 起，结案 554 起，

不予（免予）行政处罚 19 起。其中（以结案计），吊照 144 起，工商类 67 起，知识产权类 59 起，价格类 8 起，食品类 87 起，药械类 13 起，质监类 159 起，检测类 6 件，认证类 7 起，无烟草证 3 起，商业贿赂 1 起，罚没款 383.52 万元，罚没入库款 350.29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8 起。

（五）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情况。“铁拳”出击护民生，不断健全“铁拳”工作机制，打造执法为民“铁拳”品牌，整治群众身边突出问题。我局制定并印发惠安县 2024 年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方案，在市局行动方案 13 个“规定动作”的基础上，新增了使用不合格或未经检定的计量器具、药品零售单位处方药销售行为整治、违法使用电梯、维保单位未按规范开展维保活动 3 个“自选动作”。2024 年来共查办民生领域违法案件 371 起，移送公安部门涉刑案件 8 件，罚没款 332.11 万元；其中由执法大队办理 38 件，罚没款 112.43 万元，移送公安 5 件。向市局报送有影响力的典型案例 33 起，其中 6 起入选市局典型案例，1 起入选省局典型案例。

（六）县双打办工作情况。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推进落实专项执法行动。印发《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4 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开展主题为“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促进高质量发展”的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在全县 12 个乡镇通过短信、微信、抖音、LED、发放宣传资料、入企

提供现场咨询等方式宣传知识产权法律法规以及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社会危害，营造宣传氛围。二是聚焦四个重点，严厉查处侵权假冒违法行为。将“守护知识产权”专项执法行动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结合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和“特供酒”清源打链专项行动，持续强化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力度，推动“守护”行动全面深入开展。立案调查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案件 180 起，办结 194 件，案值 87.24 万元，罚没金额 184.81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5 件，涉案人数 5 人。三是开展没收物品集中销毁行动。围绕“激发消费活力”年主题，我局借助 3·15 消费者权益保障日开展涉案物品集中销毁活动，集中销毁在日常执法、专项行动等立案查处并依法没收的涉案物品近 2 万件，涉及 200 余种品类，涵盖群众消费方方面面，共计 14.72 余吨，货值金额 30 余万元。并邀请驻局纪检组和县公安局共同参与，确保销毁过程合法、合规、彻底，充分展示消费维权执法成果，形成警示震慑效果。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5.01	本年支出合计	495.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495.01	总计	495.0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5.01	495.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06	387.0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7.06	387.06					
2013850	事业运行	387.06	38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	44.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1	44.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1	4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8	12.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2	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4	42.7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5.01	49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4	42.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74	42.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95.01	495.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06	387.0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7.06	387.06				
2013850			事业运行	387.06	38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	44.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1	44.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4.61	44.6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8	12.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2	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4	42.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4	42.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74	42.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9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06	387.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	44.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74	42.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5.01	本年支出合计	495.01	495.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95.01	总计	495.01	495.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95.01	495.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06	387.0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7.06	387.06	
2013850	事业运行	387.06	38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	44.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1	44.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1	4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8	12.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2	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4	42.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4	42.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74	42.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03.46	30201	办公费	6.5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9.60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28
30103	奖金	157.0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8
30107	绩效工资	77.85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61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1	差旅费	10.1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6.44	公用经费合计	28.57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0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495.01 万元，支出总计 495.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4.94 万元，降低 4.8%。主要是本年度工资奖金、人员经费同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495.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94 万元，降低 4.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5.0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495.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94 万元，降低 4.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95.0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66.44 万元，公用支出 28.57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95.01万元，支出总计495.0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24.94万元，降低4.8%，主要是：本年度工资奖金、人员经费同比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5.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94 万元，降低 4.8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850-事业运行387.0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72万元,降低3.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奖金、人员经费同比减少。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4.6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37万元,增长0.8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变化小，基本与上年持平。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2.5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46万元,增长3.8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变化小，基本与上年持平。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8.0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减少0.06万元,降低0.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变化小,基本与上年持平。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42.7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58万元,降低5.7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奖金、人员经费同比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5.0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66.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8.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

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项目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

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质量指 标									
		时效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生态效									

		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